

证券代码：600072

证券简称：中船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4-009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33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819,588.65 元；母公司本年度实现净利润 34,198,284.72 元，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年度提取盈余公积 3,419,828.47 元，母公司本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02,508,770.19 元，累计资本公积金为 9,721,031,061.80 元。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实施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33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506,521,728 股，拟每 10 股派 0.33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9,715,217.02 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2%，本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

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保证公司的稳定经营和健康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计划、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与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